

LYSW2026051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委 托 人：博罗县罗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咨 询 人：广东中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博罗县罗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口腔科服
务提升项目

咨询服务类别：建设工程预算编制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博罗县罗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广东中裕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咨询人）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 项目名称：博罗县罗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口腔科服务提升项目

二、咨询服务类别：

A类：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

□编制 □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B类：□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预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C类：□建设工程招标标底编制（审核）

□投标报价的编制（审核）

D类：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E类：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

其他：___

三、咨询酬金：

含___费用，本项咨询服务酬金为人民币（¥）：3800.00元，大写：叁仟捌佰元整，

含税。

（一）咨询酬金按下列方式计算：

□1、以咨询工程造价总额为基数，费率为___；

□2、以工程造价核减额为基数，费率为___；

□3、以钢筋抽量吨数为基数，费用为___元/吨；

□4、固定酬金；

□5、其他；

☒6、执行粤价函〔2011〕742号《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工程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

标准》标准收费。

(二) 可调合同酬金的调整方式:

四、质量要求: 合格

五、本合同的措词和用语与所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2.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3.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七、咨询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 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八、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九、本合同一式肆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执贰份, 咨询人执贰份。

委 托 人: (盖章)

代表人: (签字)

2016年 7 月 6 日

咨 询 人: (盖章)

代表人: (签字)

2016 年 7 月 6 日



第二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有关部门规章、工程造价有关计价办法和规定及项目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第四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 预算编制

1、根据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预算编制，出具预算报告；

第八条 双方约定的委托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材料及提供时间：

施工图

提供资料时间 3 天

第九条 委托人应在 3 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第二十四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咨询人的正常服务酬金：/

工程预算报告提交委托人使用后 7 天内一次性结清。

根据委托人与咨询人双方确认咨询报告结果，咨询人开具发票，委托人完成财政报帐

流程，支付款项。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附加服务酬金：/

第二十七条 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酬金，按 无 汇率计付。

第三十二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委托人与咨询人应及时协

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一）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惠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以下空白）

授权委托书

博罗县罗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因业务需要，兹有广东中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广东中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代理（博罗县罗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口腔科服务提升项目）的开具发票和代收款工作，该代理单位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单位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单位将承担该代理单位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特此委托。

户 名：广东中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支行

帐 号：80020000019816598

联 系 人：廖天来

联系电话：15811978743

广东中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HZ2607010553

广东中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中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受博罗县罗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委托，博罗县罗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口腔科服务提升项目采购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132245667410X2606120558），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叁仟捌佰圆整（¥3,800.00元）。服务时限为：公司中选后5个工作日内与业主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并收到甲方提供的资料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博罗县罗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接洽，在30个自然日内与博罗县罗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博罗县政务服务中心
2026年07月01日